

潮州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潮就办〔2021〕1号

关于印发《关于鼓励本地劳动力留潮工作意见》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为鼓励我市本地劳动者留潮工作，切实解决企业用工难、本地劳动者就业难的结构性问题，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关于鼓励本地劳动力留潮工作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潮州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3月12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关于鼓励本地劳动力留潮工作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鼓励我市本地劳动者留潮工作，切实解决企业用工难、本地劳动者就业难的结构性问题，助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特制定以下意见。

一、主要背景

去年新冠疫情发生以来，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国内疫情得到了及时有效的控制，而国外疫情却日益严重，制造业出现停滞，我市企业，特别是外贸企业订单不断增加，企业员工需求增长迅速，陶瓷、电子等行业均出现用工难的问题，而本地部分农村劳动力因就业观念等问题，不愿意到一线车间工作，造成劳动力供求结构性矛盾比较突出。为鼓励本地劳动者留潮工作，支持企业稳岗留工，需采取一系列措施加以改善。

二、主要任务

（一）加强劳动力供需平台建设。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加强公共就业服务，鼓励企业多开发适应转岗换岗人员、农村新成长劳动力、农村转移劳动力、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脱贫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的就业岗位，通过组织各类“线上+线下”形式多样、贴近服务对象的招聘活动，广泛搭建企业与劳动者的供求对接平台，促进求职者与企业实现快速匹配。要通过各种宣传途径，如在“潮州市在线人力资源市场网”

“汕潮揭人力资源网-潮州站”及“潮州招聘网”等网络平台发布招聘信息，举办系列网络招聘活动，积极为我市企业和各类求职者提供对接的机会。

（二）组织开展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服务企业活动。各级人社部门应牵头组织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与企业、劳动者对接，定时跟进区域对接活动开展情况，及时统计、分析相关数据，提出解决方案，最大限度满足企业用工以及各类人力资源服务需求和劳动者求职需求，为企业及求职者对接提供人力资源支撑。市人社局已以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组织我市各家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名单附后）深入乡村，按企业提供的用工需求清单或农村劳动力的就业意愿，组织我市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实现一对一精准服务，并做好就业状态跟踪。各乡镇、村和各用人单位要积极配合，主动与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对接，共同做好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

（三）鼓励村（社区）积极开展就业服务工作。鼓励村（社区）积极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为辖属企业和辖区内群众搭建就业服务平台，将本地富余劳动力推荐到附近企业（工厂）就近就业。鼓励有条件的村（社区）可通过组织威信比较高的退休村（社区）干部或村（居）民为当地的企业或行业协会服务，积极推荐本地劳动力到附近企业或行业协会指定的企业就业，其所产生的费用由企业或行业协会给予适当的补偿。

（四）拓展招聘信息发布渠道，加大宣传力度。要充分发挥各类媒体宣传优势，拓宽企业招工渠道，努力为本本地务工人员就

业提供支持，促进各类群体稳定就业。市人社局已联合潮州电视台举办潮州市“南粤春暖 稳岗留工”系列招聘活动，在电视黄金时段宣传外，同时还结合“潮州人社”和“潮州电视台”、微信公众号、“看潮州”app等渠道发布我市企业的招聘信息，开展多方位的宣传。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村（社区）要积极发动辖区内未就业群众积极参与应聘，实现求职者与用工单位人岗精准对接。

（五）加强对企业优秀文化的宣传，帮助劳动者了解企业。各有关部门要充分利用电视台、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对我市的先进示范型企业的内部文化和生产环境宣传，改变群众对传统产业企业的认识，促进本地劳动力稳在当地。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鼓励企业在招聘会现场及线上招聘平台，发布企业（工厂）工作环境的图片或视频，帮助求职者了解企业文化及工作环境。

（六）落实企业维护员工合法权益，营造和谐劳动关系。各县区要引导企业树立以人为本的用工理念，切实维护员工合法权益，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不断提高员工福利待遇，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确保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建设良好的企业文化，丰富职工精神文化生活，增强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七）要帮助劳动者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念。各级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加强宣传，引导劳动者转变择业观念，树立自主择业观、平等就业观、多种方式就业的择业观。改变在一线生产岗位工作不体面的落后观念，帮助劳动者理性择业，走最适合自己的发展的道路，从普通的工作岗位提升自身职业技能，增强在

就业市场的竞争力。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站位，深化认识。鼓励本地劳动者留潮工作，支持企业稳岗留工，是促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环节，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提高政治站位，树立大局观念，为我市劳动者就业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切实发挥部门职能作用，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二）上下联动，凝聚合力。各县区要充分调动本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媒体、村（社区）及行业协会等单位（机构）的积极性，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发挥各自优势，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专项行动，及时开展各类对接活动。

（三）广泛动员，创新服务。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积极发动，组织开展“送政策、送岗位、送服务”等活动，将党和政府的惠企惠民政策和就业岗位送到企业和群众中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要积极拓展市场、创新服务、扩大影响，综合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加快搭建网上招聘、在线面试服务等平台，为劳动者提供线上求职、线上人力资源咨询、线上政策解答等人力资源服务。

附件

承接购买服务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名单

- 1、 深圳市人力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潮州分公司
- 2、 潮州市百城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3、 潮州市信源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4、 潮州市天易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5、 广东锜泰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 6、 广东捷联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 7、 潮州市滨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8、 潮州市奇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9、 饶平新生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